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全人標竿獎\_\_自我檢核表 | 附件備齊確認 |
| 一、1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列該班或學系前百分之十。　　 歷年班排名（GPA）： | 歷年成績單 |
| 一、2有重大善行、特殊貢獻或獲得全國性重要獎項，且歷年學業成績平均列　　 該班或學系前百分之三十。　　 歷年班排名（GPA）：全國性獎項名稱：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舉辦單位/ 地點 | 個人/團體(隊內人數) | 參賽人數/ 隊數 | 得獎名次 | 類別 | 備註 |
| 2015/2/13 | 桃園體育場 | 個人 | 8隊 | 1 | 羽球單打 | 組長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 | 歷年成績單全國性競賽　佐證資料 |
| 一、3獲國際性重要獎項、國際學術性期刊發表論文或有重大義勇事蹟，且歷　　 年學業成績平均列該班或學系前百分之五十。　　 歷年班排名（GPA）：國際性獎項名稱：臺灣國際學生創意設計大賽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舉辦單位/ 地點 | 個人/團體(隊內人數) | 參賽人數/ 隊數 | 得獎名次 | 類別 | 備註 |
| 2016/10/15 | 臺灣教育部 | 個人 | 決賽12國100件 | 銀獎 | 產品設計類 | 初賽不分組69國14858件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 | 歷年成績單國際性競賽　佐證資料 |
| 二、在學期間，記過不得多於一次且歷年體育平均成績七十分以上　　獎懲紀錄：獎：　　　 　　　支； 懲：　　　　　　　支　　歷年體育成績： | 歷年成績單獎懲紀錄表 |
| 三、符合本校全人教育活動認證甲級者（畢業標準）。　　志工服務：　　　　　小時　　全人認證章：　　　　　個 | 志工時數表全人認證章 |
| 四、參與校級舉辦之領導、議事、品格、創意研習活動至少一項且累計六小時以上者。　　參與研習活動：　　研習時數： | 研習證明 |
| 五、修習本校第二專長(雙主修、輔系、跨領域、就業學程)滿十學分以上者。　　修習第二專長：　　已修習的學分：　　正修習的學分： | 歷年成績單 |
| 六、其他特殊具體表現(足以支持本申請之優良事蹟) | 佐證資料 |